

 2022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445001

单位名称：唐山市曹妃甸区双井镇人民政府

二〇二三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唐山市曹妃甸区双井镇人民政府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唐山市曹妃甸区双井镇人民政府的主要职责是：

(一)宣传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上级党组织及本镇党员代表大会(党员大会)的决议。贯彻执行法律、法规、规章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及上级政府的决定、命令，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

(二)讨论和决定本镇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以及乡村振兴中的重大问题。

(三)组织召开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充分行使重大事项决定、监督权和任免权，做好人大代表工作，联系选民、反映群众意见和要求。

(四)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健康、体育事业和财政、统计、民政、司法行政等行政工作。落实本行政区域内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国土空间规划。

(五)镇党委领导镇政权机关、群团组织和其他各类组织，加强指导和规范，支持和保证这些机关和组织依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各自章程履行职责。坚持党管武装的根本原则和制度，协调各方力量，对镇人民武装工作实行统一领导。

(六)加强镇党委自身建设和村党组织建设，以及其他隶属镇

党委的党组织建设，抓好发展党员工作，加强党员队伍建设。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监督党员干部和其他任何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七)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对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工作。协助管理上级有关部门驻镇单位的干部。做好人才服务工作。

(八)领导本镇的基层治理，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做好应急管理、生态环保、乡村振兴、民生保障、脱贫致富、民族宗教、防范邪教等工作。承担民兵预备役、征兵、退役军人服务、拥军优属等工作。

(九)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各少数民族的合法权利和利益，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

(十)承办上级党委、人大、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2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双井镇人民政府(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2			
3			
.....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唐山市曹妃甸区双井镇人民政府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731.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642.4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85.86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8.3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5.1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29.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6102.6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4.7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76.4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7817.21	本年支出合计	58	6998.6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187.2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005.82
	30			61	
总计	31	9004.48	总计	62	9004.4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唐山市曹妃甸区双井镇人民政府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817.21	7731.35					85.8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66.25	666.25					
20101	人大事务	100.00	10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100.00	10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 及相关机构事务	566.25	566.25					
2010301	行政运行	566.25	566.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85.39	85.39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 保障管理事务	3.00	3.00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3.00	3.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 老支出	82.39	82.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支出	58.34	58.3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 职业年金缴费支 出	24.05	24.0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48	47.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 疗	47.48	47.4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57	22.5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 助	24.91	24.9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9.00	29.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9.00	29.009					
2120101	行政运行	29.00	29.00					
213	农林水支出	6857.17	6857.17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6857.17	6857.17					
2130704	国有农场办社会职能改革补助	6857.17	6857.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06	46.0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06	46.06					
221020	住房公积金	46.06	46.06					
229	其他支出	85.86						85.86
22999	其他支出	85.86						85.86
2299999	其他支出	85.86						85.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唐山市曹妃甸区双井镇人民政府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998.66	791.35	6207.3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2.45	566.75	75.71			
20101	人大事务	75.71		75.71			
2010101	行政运行	75.71		75.7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 及相关机构事务	566.75	566.75				
2010301	行政运行	566.75	566.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58.34	58.34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 保障管理事务	3.00	3.00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3.00	3.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 老支出	55.34	55.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支出	55.34	55.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13	45.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 疗	45.13	45.1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46	21.4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 助	23.67	23.6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9.00	29.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 务	29.00	29.00				
2120101	行政运行	29.00	29.00				

213	农林水支出	6102.60		6102.6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6102.60		6102.60			
2130704	国有农场办社会职能改革补助	6102.60		6102.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71	44.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71	44.71				
221020	住房公积金	44.71	44.71				
229	其他支出	76.43	76.43				
22999	其他支出	76.43	76.43				
2299999	其他支出	76.43	76.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 唐山市曹妃甸区双井镇人民政府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731.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642.45	642.4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40	58.34	58.3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5.13	45.1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29.00	29.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6102.60	6102.6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4.71	44.7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731.34	本年支出合计	59	6922.24	6922.2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147.1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60	1956.21	1956.2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147.1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8878.44	总计	64	8878.44	8878.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唐山市曹妃甸区双井镇人民政府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922.24	743.93	6178.3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2.45	566.75	75.71
20101	人大事务	75.71		75.71
2010101	行政运行	75.71		75.7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66.75	566.75	
2010301	行政运行	566.75	566.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34	58.34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00	3.00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3.00	3.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34	55.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34	55.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13	45.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13	45.1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46	21.4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67	23.6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9.00	29.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9.00	29.00	
2120101	行政运行	29.00	29.00	
213	农林水支出	6102.60		6102.6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6102.60		6102.60
2130704	国有农场办社会职能改革补助	6102.60		6102.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71	44.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71	44.71	
221020	住房公积金	44.71	44.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唐山市曹妃甸区双井镇人民政府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27.5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2.8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40.45	30201	办公费	3.5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24.88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8.89	30203	咨询费	3.51	310	资本性支出	34.57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65.45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9.5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5.34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0.2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46	30208	取暖费	12.43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3.67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66	30211	差旅费	1.17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4.7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25.00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0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17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9.00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8			
人员经费合计		627.52	公用经费合计					87.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唐山市曹妃甸区双井镇人民政府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唐山市曹妃甸区双井镇人民政府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唐山市曹妃甸区双井镇人民政府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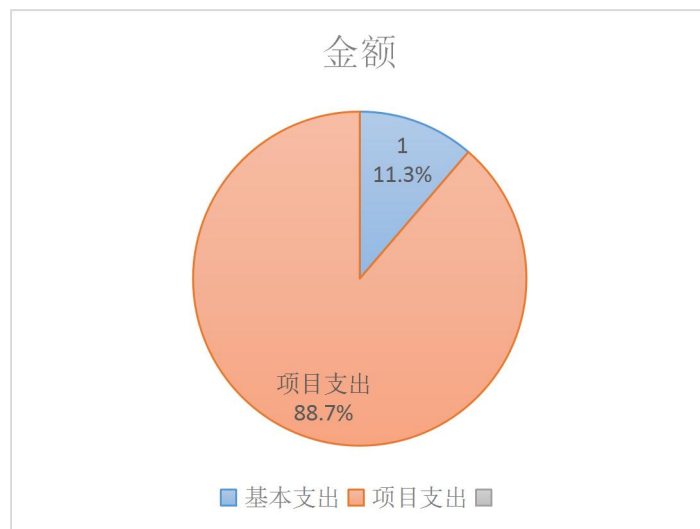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入 7817.21 万元，支出 6998.66 万元，结转结余 2005.82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相比，收入增加 3723.85 万元，增长 91.0%，支出增加 3580.14 元，增长 105.7%，收入和支出双增长的原因是因为双井镇成立时间较短，成立初期规模较小，2022 年人员增多，业务加大，另外四个农场需要转移支付。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7817.2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731.35 万元，占 98.9%；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85.86 万元，占 1.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6998.6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91.35 万元，占 11.3%；项目支出 6207.31 万元，占 88.7%；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1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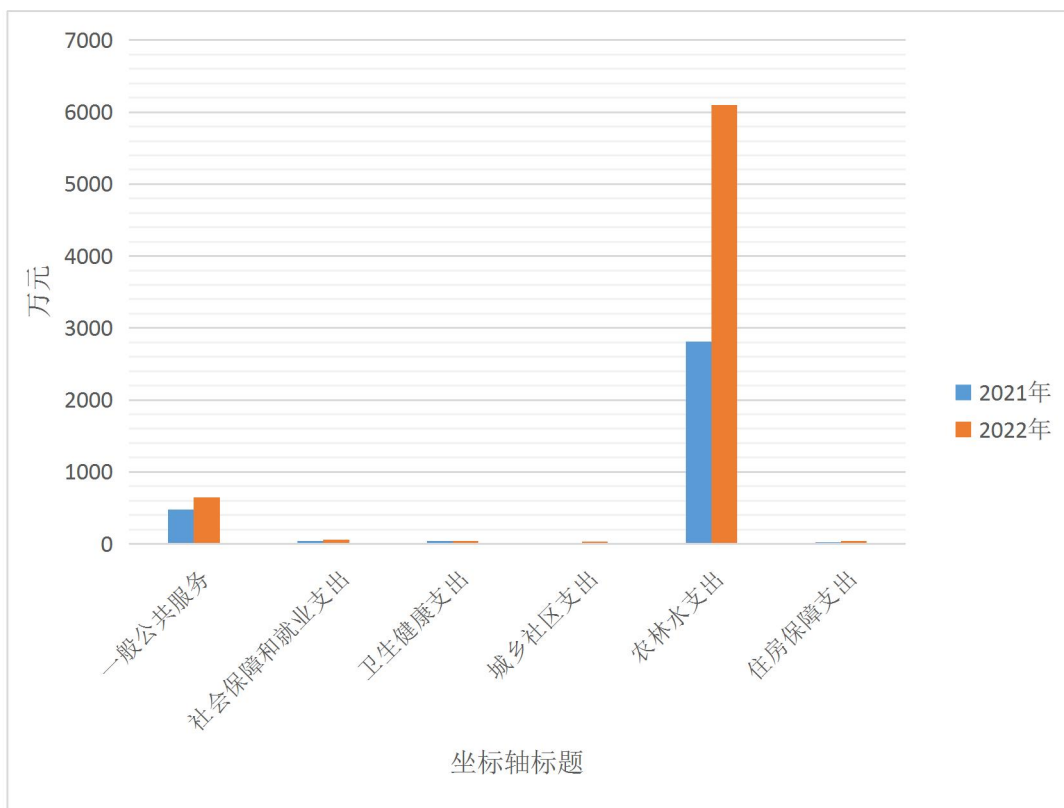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7731.35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3637.99 万元,增长 88.9%, 主要是因为双井镇成立时间较短, 成立初期规模较小, 2022 年人员增多, 业务加大; 本年支出 6922.24 万元, 增加 3503.72 万元, 增长 102.5%, 主要是因为双井镇成立时间较短, 成立初期规模较小, 2022 年人员增多, 业务加大, 另外四个农场需要转移支付。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7731.35 万元, 比上年增加 3637.99 万元; 主要是因为双井镇成立时间较短, 成立初期规模较小, 2022 年人员增多, 业务加大; 本年支出 6922.24 万元, 比上年增加 3503.72 万元, 增长 102.5%, 主要是因为双井镇成立时间较短, 成立初期规模较小, 2022 年人员增多, 业务加大, 另外四个农场需要转移支付。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 比上年增加 0 万元, 增长 0.0%, 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本年支出 0 万元, 比上年增加 0 万元, 增长 0.0%, 主要是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 比上年增加 0 万元, 增长 0.0%, 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本年支出 0 万元, 比上年增加 0 万元, 增长 0.0%, 主要是本年度无国

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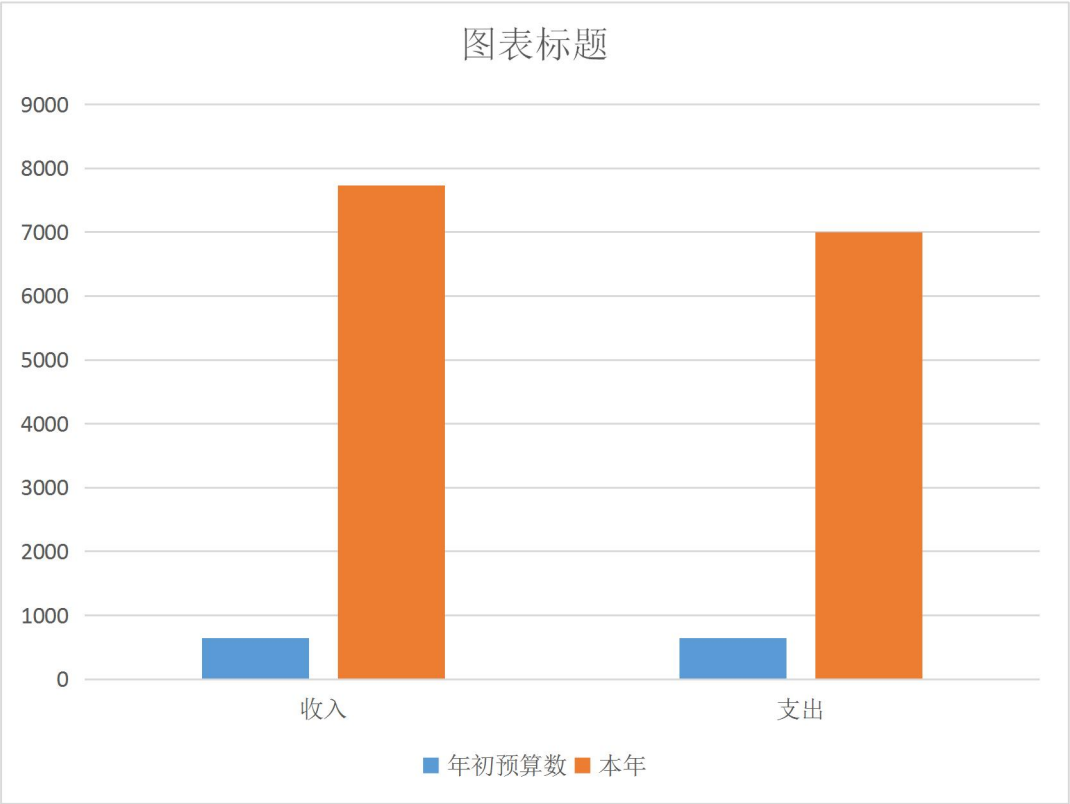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7731.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3.7%，比年初预算增加 7083.6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四个农场的转移支付；本年支出 6998.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0.6%，比年初预算增加 6350.9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四个农场的转移支付。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193.7%，比年初预算增加 7083.66 万元，主要是增加了四个农场的转移支

付；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080.6%，比年初预算增加 6350.97 万元，主要是增加了四个农场的转移支付。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6922.2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642.45 万元，占 9.3%，主要用于工资开支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8.34 万元，占 0.8%；主要用于缴纳职工社会保险；卫生健康支出 45.13 万元，占比 0.7%，住房保障（类）支出 44.71 万元，占 0.7%；主要用于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城乡社会支出 29.00 万元，占比 0.4%。主要用于办公经费。农林水支出 2812.21 万元，占比 88.1%。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14.9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27.5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医疗费补；

公用经费 87.41 万元，主要包括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0%，

主要是本年度无“三公”经费预算；较2021年度决算增加0万元，增长0.0%，主要是本年度无“三公”经费预算。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2022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0%，主要是本年度无“三公”经费预算；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0%，主要是本年度无“三公”经费预算。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2022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0%。较预算减少0万元，降低0.0%，主要是本年度无“三公”经费预算；较上年减少0万元，降低0.0%，主要是本年度无“三公”经费预算。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22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0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0%，主要是本年度无“三公”经费预算；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0%，主要是本年度无“三公”经费预算。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22年度单位公

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未发生相关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0%，主要是未发生相关经费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降低 0.0%，主要是未发生相关经费支出；较上年度减少 0 万元，降低 0.0%，主要是未发生相关经费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7.41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48.85 万元，增长 126.7%。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双井镇成立时间较短，人员少，202 年业务量变大。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无公车。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无其他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8 个，共涉及资金 6989.1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2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组织对 2022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

组织对 0 个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 2022 年双井镇专项经费项目及 办公楼安装空气能采暖设备项目等 8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2022 年双井镇专项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

的绩效目标,2022 年双井镇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57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执行数为 75.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更好完善双井镇办公环境;完成居民服务中心基础设施相对完善等。未发现问题。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illegible]

(2) 双井镇转移支付资金月工资分配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双井镇转移支付资金月工资分配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81.17 万元，执行数为 1081.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按时发放；完成不超预算等。未发现问题。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双井镇财政转移支付资金月工资分配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45001 - 唐山市曹妃甸区双井镇人民政府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81.170000	到位数		1081.170000	执行数		1081.17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81.17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81.17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81.17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按时发放				已按时发放				100.00		
	不超预算				未超预算				100.00		
	合理分配				合理分配资金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单位人员数量	数量大于1	50.00	>	1	人	200	完成	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效率	提高效率	30.00	=	1	百分比	1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程度	10.00	>	0.9	百分比	0.99	完成	9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9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吴小溪			联系电话:	15632823915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依照偏离高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3) 2021 年度下半年机关事业单位研究生学历补贴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1 年度下半年机关事业单位研究生学历补贴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 万元，执行数为 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1年度下半年机关事业单位研究生学历补贴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45001-唐山市曹妃甸区双井镇人民政府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000000			到位数	3.000000			执行数	3.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研究生补贴					完成					100.00			
		2021年度下半年机关事业单位研究生学历补贴					完成					100.00			
		研究生补贴					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研究生补贴	2021年度下半年机关事业单位		50.00	=	100	2021年度下半年机关事			100	完成	5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研究生补贴	2021年度下半年机关事业单位		30.00	=	100	2021年度下半年机关事			100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研究生补贴	2021年度下半年机关事业单位		10.00	=	100	2021年度下半年机关事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吴小溪				联系电话:		15632823915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决算调减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的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目预算数量指标预期指标为2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次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中、年初指标执行进度填报依据，造成预算完成值高于该指标指标名称的，应按照预算年度使用指标得分。													

(4) 场镇转移支付资金 9-12 月份工资保险等人员费用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场镇转移支付资金 9-12 月份工资保险等人员费用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 分 (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640.21 万元, 执行数为 1640.21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 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完成按时发放; 完成不超预算等, 未发现问题。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000 场馆转移支付资金9-12月份工资保险等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45001 - 唐山市曹妃甸区双井镇人民政府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640.210000	到位数	1640.210000		执行数	1640.21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640.21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640.21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640.21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不超过预算			未超预算			完成				
	按时发放			按时发放完毕			完成				
	合理安排			资金安排科学合理有依据			完成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群众来访数	来访群众一般	50.00	<	20	人	5	完成	4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宣传绿色环保方式	方式好	30.00	<=	100	%	1	完成	2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较高	10.00	>=	90	%	0.95	完成	9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6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吴小溪			联系电话:	15632823915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核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未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到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参加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指标高度速度调减自评得分。										

(5) 场镇转移支付资金 1 月份工资保险等人员费用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场镇转移支付资金 1 月份工资保险等人员费用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60.39 万元，执行数为 360.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按时发放；完成不超预算等，未发现问题。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0002022年镇镇转移支付资金1月份工资保障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45001- 唐山市曹妃甸区双井镇人民政府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60.390000		到位数		360.390000		执行数		360.39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60.39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60.39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60.39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按时发放						已按时发放						100.00							
		不超预算						未超预算						100.00							
		合理安排						安排合理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群众文化活动参与率		参与度较高		50.00 =			100			%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改善情况		环境良好		30.00 =			100			%			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受扶持残疾人满意度		较满意		10.00 <=			100			%			1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吴小溪				联系电话:		15632823915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次场、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6) 双井镇转移支付资金正常运转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双井镇转移支付资金正常运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0.21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500.16 万元，执行数为 181.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2.0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2年双井镇转移支付资金正常运转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45001-唐山市曹妃甸区双井镇人民政府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500.160000	到位数		181.113334	执行数		181.113334	12.07		
	其中:财政资金	1500.16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81.113334	其中:财政资金		181.113334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完成预算				已完成					100.00	
	完成预算				已完成					100.00	
	完成预算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 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员数量	人员数量情况	15.00	≥	1	人	200	完成	15
		数量指标	人员数量	人员数量情况	15.00	≥	1	人	200	完成	15
		数量指标	人员数量	人员数量情况	20.00	≥	1	人	200	完成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农田经济效益	农田经济效益情况	10.00	>	1	人	100	完成	10
		经济效益指标	农田经济效益	农田经济效益情况	10.00	>	1	人	100	完成	10
		经济效益指标	农田经济效益	农田经济效益情况	10.00	>	1	人	100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满意度情况	3.00	>	1	人	3	完成	3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满意度情况	3.00	>	1	人	3	完成	3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满意度情况	4.00	>	1	人	3	完成	3
	预算执行率				10						1.207293
	自评总分				90.21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财政未拨款									
填报人:	吴小溪			联系电话:	15632823915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归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项指标未设置,其分值可合理调整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参加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7) 办公楼安装空气能采暖设备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办公楼安装空气能采暖设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9.00 万元，执行数为 29.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办公楼安装空气能采暖设备，未发现问题。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办公楼安装空气能采暖设备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45001-唐山市曹妃甸区双井镇人民政府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9.000000	到位数		29.000000	执行数		29.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9.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9.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9.000000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办公楼安装空气能采暖设备				已完成				100.00			
		办公楼安装空气能采暖设备				已完成				100.00			
		办公楼安装空气能采暖设备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完成情况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装数量	安装空气能采暖设备	25.00 ≥	1	6	完成	25			
			质量指标	供暖温度	最低供暖温度	25.00 ≥	20	25	完成	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电能供暖	电能供暖	15.00 =	100	1	完成	15			
			生态效益指标	无污染	无污染	15.00 =	100	1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满意度	10.00 =	100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吴小溪			联系电话:		15632823915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次、培训多少人次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8) 2022 双井镇 5-12 月工资及保险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2022 双井镇 5-12 月工资及保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3.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594.29 万元, 执行数为 1428.74 万元, 完成预算的 39.7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 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未发现问题。

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2双井镇5-12月工资及保险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45001-唐山市曹妃甸区双井镇人民政府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594.290000	到位数		3594.290000	执行数		1428.740777	39.75			
	其中财政资金	3594.29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594.29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428.740777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按时完成					完成					100.00	
	按时完成					完成					100.00	
	按时完成					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员数量	人员数量情况	20.00	>	1	人	200	完成	20	
		数量指标	人员数量	人员数量情况	20.00	>	1	人	200	完成	20	
		数量指标	人员数量	人员数量情况	10.00	>	1	人	2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情况	10.00	>	1	人	20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情况	10.00	>	1	人	20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情况	10.00	>	1	人	200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满意情况	4.00	>	1	人	5	完成	4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满意情况	3.00	>	1	人	5	完成	3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满意情况	3.00	>	1	人	5	完成	3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3.975029	
	自评总分											93.98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原	拨款为12月下达，我单位场镇转移支付资金为实事求是，因此未全部执行，但余额已于1月份执行完毕。									
填报人:	吴小溪				联系电话:	15632823915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次、培训多少人等。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填报偏差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四）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2 年部门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显示，我单位绩效管理情况较为理想，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实现良好，通过项目的实施，促进了区域更好发展，服务满意度逐步提高。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开 07 表、公开 08 表、公开 09 表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7 表、公开 08 表、公开 09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二、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五、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